

新北市立鶯歌工商 115 學年度 教室佈置比賽實施要點

115.08.25

壹、實施目的：美化教室環境，以陶冶學生品德、實施生活教育，增加讀書氣氛。

貳、實施內容：各班美化教室內部及前後方之公佈欄為主，其餘部份為輔。

參、實施對象：全校各班。

肆、實施時程：8 月 31 日（一）至 9 月 18 日（五）。

一、美化教室

進行佈置：8 月 31（一）-9 月 18 日（五）。

二、評審時間：9 月 19 日（六）至 9 月 24 日（四）。

（一）總成果評分：由學務處邀請相關評審委員評分。

（二）成果維護：教室佈置完成後，應注意長期維護。

伍、佈置內容規定細則

一、佈置主題議題融入一各年級融入議題如下：

（一）一年級：防治校園霸凌/健康體位(可兩主題擇其一製作)。

（二）二年級：性別平等。

（三）三年級：交通安全。

二、品德教育標語與本土語標語融入(教室兩側)：

（一）為培育學生具備品德核心價值與道德發展的知能以養成知善、樂善與行善兼具的品德素養，以及落實台灣母語日課程目標及精神及培養欣賞母語文化之美。各班教室「兩側」規劃融入品德教育與本土語標語。

（二）設計品德教育與本土語標語，每項至少一句(可分教室左右不同)，直式直書（由上而下，由右而左）為原則，力求美觀大方，並張貼端正。

（三）可參考品德教育核心價值：尊重、誠信、正義、孝悌、感恩、反省、自主、助人、公德、合作、責任、關懷，或「做好事·說好話·存好心」之三好實踐。

（四）本土語須以「雙語形式」呈現，於標語旁加註國語翻譯，以達教育意義。

三、公告區：教室內應有書面資料「公佈欄」，設計有 A4 大小之透明資料夾或以其他方式釘或夾於公佈欄上，可放置各處室公告等相關文件，以供隨時抽換，增加資料，供全班同學了解各項資訊。

四、榮譽區：應設置「班級榮譽榜」，可張貼班級獎狀或錦旗。

五、佈置原則：以簡單、整潔、創意、綠化及功能性為原則，並保持教室的完整性。

六、各班教室之佈置應重新製作，形式和材質不拘，但以環保材質及回收品利用為佳。

七、教室佈置費用：由各班自行負擔。

陸、評分比重：主題議題融入佔 60%、標語融入佔 20%、公告區及榮譽區 10%、整體美感 10%，評審另依班級創意、美觀、整潔、環保概念，酌予加分。

柒、獎懲辦法：

以科為單位，擇優表揚班級數如下：(共 19 班)

廣設科、多媒：4 班	美工科：2 班	陶工科：3 班	資訊科：3 班
資處、應日科：4 班	門市服務科：2 班	體育班：1 班	

（一）優勝班級頒發獎狀及禮券每班 500 元，班週會集合請校長頒獎。

（二）優勝班級由導師提敘嘉獎壹次，最多 5 名。

（三）如未依規定未完成教室佈置且屢勸未改善之班級，學藝股長警告 1 次，全班愛校服務 1 次。

捌、經費來源：本活動所需商品禮券玖仟伍佰元整由 88 高中職基本額度/72Y 項下支應。

玖、本要點陳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